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王新準
電話：03-5216121#276
電子信箱：02474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陽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4010561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海洋委員會函文及《海域遊憩活動規劃與管理指引》各1份
(376580000A_1140105615_ATTACH1.pdf、376580000A_1140105615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海洋委員會海域活動安全宣導影片，請廣宣提升民眾
安全意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4年6月18日臺教體署全(二)字第
114001975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前開海洋委員會函文及《海域遊憩活動規劃與管理指
引》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